

证券简称：长安汽车（长安B）  
2003-24

证券代码： 000625（200625）

公告编号：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0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应到董事 15 人，实到董事 12 人，董事李守武先生、郭学武先生、张宝林先生因出差未参与表决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200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
2.收购长安福特股权产生的股权投资差额 55,273,287.11 元按 10 年摊销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3 年 10 月 28 日